证券代码:002709 证券简称:天赐材料 公告编号:2025-044
转债代码:127073 转债简称:天赐转债

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减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披露后至权益分派实施股权登记日期间可分配股份总数由于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股权激励行权、实施员工持股计划、再融资新增股份上市等原因而发生变化的,则以未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可分配股份总数为基数,利润分配按照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天赐材料	股票代码	002709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韩恒	卢小翠	
办公地址	广州市黄埔区云埔工业区东诚片康达路8号	广州市黄埔区云埔工业区东诚片康达路8号	
传真	020-82058669	020-82058669	
电话	020-66608666	020-66608666	
电子信箱	ir@tinci.com	ir@tinci.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主要业务、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公司主营业务为精细化工新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属于精细化工行业,主要产品为锂离子电池材料、日化材料及特种化学品。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业务和产品未发生重大变化。

1、锂离子电池材料业务

公司生产的锂离子电池材料主要为锂离子电池电解液和正极材料磷酸铁锂,均为锂离子电池关键原材料。同时,围绕主要产品,公司还配套布局电解液和磷酸铁锂关键原料的生产能力,包括六氟磷酸锂、新型电解质、添加剂、磷酸铁、碳酸锂加工以及锂辉石精矿等。电解液和正极材料磷酸铁锂用于生产锂离子电池,锂离子电池在新能源汽车、消费电子产品和储能领域均有广泛应用。

近几年来公司战略布局了锂离子电池材料循环再生业务,旨在通过开展电池回收、电池材料循环业务,增加低碳、低能耗、低成本原材料的供给,同时培育新的利润增长点,增强公司的盈利能力和市场竞争力。2024年,公司资源循环生产基地实现锂电池回收及锂材料深加工项目规模化量产,通过持续工艺优化与制造降本,包括工业级碳酸锂提纯能力提升以及冶炼、电池回收工艺的研发。同时,公司特种化学品产品正负极粘结剂及锂电池用胶类产品业务正在快速起量中,截至报告期末,电池用胶类产品已形成一定市场规模。

此外,对于新技术方向公司也同步做了拓展和新技术及产品开发,包括钠离子电池材料、固态电池电解质及材料等。

2、日化材料及特种化学品业务

公司生产的日化材料及特种化学品主要有表面活性剂、硅油、水溶性聚合物、阳离子调理剂、有机硅及橡胶助剂材料等系列产品,其中,日化材料下游产品应用为个人护理品,包括洗发水、护发素、沐浴露、洗手液、消毒杀菌产品、护肤品等;同时,日化材料还广泛应用于日常家居、衣物的清洁及护理上,下游产品应用包括卫浴、厨房等硬表面用清洁剂、皮革护理蜡和洗衣液等;特种化学品主要应用于工业领域,公司的产品及应用技术为造纸、建筑、农药、油田、有机硅制品、橡塑和印染等领域提供创新的解决方案。

(二)经营模式及业绩驱动因素

1、经营模式

公司是集研发、生产、销售和解决方案服务的,集中多元化经营的精细化工企业。公司目前主营业务销售模式主要为直销并提供产品技术服务及解决方案。在生产上,公司通过以销定产的方式进行。采购方式上,公司以及下属控股子公司所需的原料、设备均通过公司集中采购。

2、主要业绩驱动因素

锂电池材料下游应用领域为锂离子电池产品,市场应用于消费电子领域产品(智能手机、照相机、笔记本电脑、家用工具等)、动力领域(新能源汽车、电动自行车、电动工具等)和储能领域等,其中,新能源汽车行业的发展是锂离子电池及其上游锂离子电池材料行业发展的主要推动力,储能领域随着光伏、风电、电网储能及家庭储能的发展,增长速度加快也对锂电池材料行业有强大推动作用。公司日化材料及特种化学品业务下游市场包括日用化学品市场和特定工业领域市场。随着人民生活水平的日益提高,国民可支配收入水平的增长,追求美好及高品质生活的愿望推动个人护理品及日化品的消费持续增长。在特定工业领域的产品及技术应用,主要为工业领域内创新产品性能的突破、成本和环保等因素的提升提供专用化学品和解决方案,具有较好的增长空间。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24年末	2023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2年末
总资产	23,953,389,261.08	23,976,869,911.88	-0.10%	25,530,928,935.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3,103,593,054.20	13,354,543,856.49	-1.88%	12,545,968,968.49
	2024年	2023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年
营业收入	12,518,297,342.63	15,404,639,485.24	-18.74%	22,316,935,603.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83,929,654.43	1,890,621,314.16	-74.40%	5,714,438,026.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81,602,705.47	1,823,789,997.59	-79.08%	5,539,411,998.0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1,535,736.54	2,274,216,054.11	-61.24%	4,163,859,812.8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5	0.99	-74.75%	2.9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9	0.98	-70.41%	2.9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66%	14.78%	减少11.12个百分点	59.42%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463,055,780.57	2,986,971,425.78	3,412,787,690.98	3,655,482,445.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4,391,149.88	123,134,832.20	100,779,903.87	145,623,768.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0,665,882.20	85,507,990.84	100,590,310.90	94,838,521.5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988,431.67	342,471,958.65	283,053,623.67	234,021,722.55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71,85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88,89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徐金富	境内自然人	36.41%	698,668,092	524,001,069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3.10%	59,415,315	0	不适用	0	
林飞	境内自然人	1.71%	32,786,972	0	不适用	0	
万向一二三股份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9%	30,500,097	0	不适用	0	
李兴华	境内自然人	1.40%	26,903,220	0	不适用	0	
徐金林	境内自然人	1.29%	24,667,532	0	质押	7,70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柏瑞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20%	23,091,397	0	不适用	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果旭源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13%	21,673,488	0	不适用	0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方新能源汽车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07%	20,465,704	0	不适用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83%	16,004,600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徐金林为徐金富的弟弟;2、林飞为徐金富配偶之妹的配偶。此外,未知其他股东之前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万向一二三股份公司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30,500,097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初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初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期末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柏瑞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8,558,197	0.45%	18,400	0.00%	23,091,397	1.20%	0	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914,300	0.15%	277,800	0.01%	16,004,600	0.83%	0	0.00%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份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天赐转债	127073	2022年09月23日	2027年09月22日	34,109.40	第一年0.3%、第二年0.5%、第三年0.8%、第四年1.5%、第五年1.8%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	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天赐转债”于2024年9月23日按面值支付第一年利息,每10张“天赐转债”(面值1,000元)利息为5.00元(含税),共计支付利息17,050,619.5元。					

(2)公司债券最新跟踪评级及评级变化情况

2024年6月6日,中证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对公司主体及公司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进行了分析和评估,审定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债券信用等级为AA。具体内容详见2024年6月7日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2024年跟踪评级报告》。

(3)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2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	2023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资产负债率	44.37%	43.36%	增长1.01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37,469.57	177,480.75	-78.89%
EBITDA全部债务比	28.76%	55.34%	减少26.58个百分点
利息保障倍数	4.01	12.95	-69.03%

三、重要事项

无

证券代码:002709 证券简称:天赐材料 公告编号:2025-041
转债代码:127073 转债简称:天赐转债

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5年4月11日,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在广州市黄埔区云埔工业区东诚片康达路公司办公楼二楼培训厅以现场的形式召开。应参加本次会议表决的董事9人,实际参加本次会议表决的董事9人。会议由董事长徐金富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董事会审议并通过了相关议案,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2024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向董事会递交了《独立董事2024年度工作报告》并将在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

《独立董事2024年度工作报告》与本决议同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

公司董事会依据独立董事出具的《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自查报告》作出了专项意见,《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意见》与本决议同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

《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详见公司《2024年度报告全文》之“第四节 公司治理”,《2024年度报告全文》与本决议同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2024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2024年度报告签署了书面确认意见,公司监事会提出了无异议的书面审核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024年度报告全文》与本决议同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2024年度报告摘要》与本决议同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2024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024年度审计报告》与本决议同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资产总额23,953,389,261.08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13,103,593,054.20元,营业收入为12,518,297,342.63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483,929,654.43元。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以及2022年度股东大会通过的《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3-2025)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规定,董事会提出以下分红预案:

根据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2024年度审计报告,公司2024年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483,929,654.43元,母公司报表实现的净利润为1,012,932,996.76元,扣除提取的法定盈余公积101,293,299.68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3,231,897,788.24元,扣除实施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571,071,838.29元,2024年末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3,572,465,647.03元。

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和股利分配政策,拟以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时股权登记日(剔除回购专用账户8,619,260股)的可分配股份总数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元(含税),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如在本预案披露后至权益分派实施股权登记日期间可分配股份总数由于股份回购、股权激励行权、实施员工持股计划、再融资新增股份上市等原因而发生变化的,则以未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可分配股份总数(剔除回购专用账户8,619,260股)为基数,利润分配按照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与本决议同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致同审字(2025)第110A008372号)与本决议同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鉴证报告、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关于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致同专字(2025)第110A005391号)、《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与本决议同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2024年履职情况进行了评估,认为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2024年工作勤勉尽责,履职能够保持独立性,出具的审计报告、审核报告准确、真实、公允,资质等方面合规有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关于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履职情况评估报告》与本决议同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年审会计师完成2024年度工作情况及其执业质量进行了核查,并作了全面客观的评价,认为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过程中,审计人员严格遵守职业道德规范,工作认真、严谨,具有较高的综合素质,出具的各项报告能够客观、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根据《公司章程》及《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核提议,同意继续聘请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2025年度公司及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的审计机构,聘期一年,授权公司经营层与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签署相关协议并根据行业标准和公司审计工作的实际情况决定其报酬。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关于续聘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与本决议同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

《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续聘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核查意见》与本决议同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向相关金融机构申请融资额度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业务和项目建设的顺利开展,同意公司及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根据实际运营和融资需求,于2025年度向相关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85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

上述授权有效期自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5年度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止,该等授权额度在授权范围及有效期内可循环使用。授权公司及子公司法定代表人签署综合授信相关合同及其它相关法律文件。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关于2025年度向相关金融机构申请融资额度的公告》,与本决议同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向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根据子公司的生产经营和资金需求情况,2025年度,公司拟为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授信、向供应商申请信用账期等业务提供担保,通过该等形式提供担保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65亿元(其中对资产负债率70%以下的子公司总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0亿元,对资产负债率70%以上的子公司担保额度为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授权公司财务部在本次担保总额度、担保授权期限内,对担保子公司及担保金额进行适当调整。

上述担保额度的有效期自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5年度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止。授权公司及子公司法定代表人相应签署担保合同及其他相关法律文件。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关于2025年度向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与本决议同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2025年度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同意公司及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开展2025年度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任何时点交易余额不超过等值3亿美元(含3亿美元),有效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本额度在有效期内可循环使用,如果单笔交易的存续期超过了决议的有效期,则决议的有效期自动顺延至该交易终止时止。授权公司及子公司法定代表人签署相关法律文件,授权公司财务部具体办理相关业务手续。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关于开展2025年度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与本决议同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

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可持续发展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024年度可持续发展报告》与本决议同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

十五、审议通过了《关于浙江天硕2024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议案》

根据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5年4月11日出具的《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交易对手方对浙江天硕氟硅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2024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说明审核报告》(致同专字(2025)第110A005393号),浙江天硕氟硅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天硕”)经审计的2024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3,305.83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3,016.20万元,低于2024年度承诺的净利润9,443.66万元,浙江天硕未完成2024年度业绩承诺。根据《股权转让协议》,交易对手方江苏中润氟化学科技有限公司本期应补偿金额为4,988.68万元。截至2025年4月11日,公司已收到业绩补偿款4,988.68万元。

关联董事徐金富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关于浙江天硕2024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公告》,与本决议同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交易对手方对浙江天硕氟硅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2024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说明审核报告》与本决议同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

十六、审议通过了《关于东莞腾威2024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议案》

根据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5年4月11日出具的《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交易对手方对东莞市腾威电子材料技术有限公司2024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说明审核报告》(致同专字(2025)第110A005392号),东莞市腾威电子材料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莞腾威”)经审计的2024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6,392.49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6,219.39万元,高于2024年度承诺的净利润5,500万元。东莞腾威完成2024年度业绩承诺,转让方2024年度无需对公司进行业绩补偿。

关联董事徐金富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关于东莞腾威2024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公告》,与本决议同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交易对手方对东莞市腾威电子材料技术有限公司2024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说明审核报告》与本决议同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

十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024年5月11日至2024年12月31日,因“天赐转债”转股,转股数量为1,442股,注册资本由1,918,823,609元变更为1,918,825,051元。

经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及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公司申请对不满足股权激励解锁条件的4,481,289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减少注册资本4,481,289元,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上述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事宜已于2025年2月12日办理完成。

2025年第一季度,因“天赐转债”转股,转股数量为315股,综合上述限制性股票注销完成,公司注册资本由1,918,825,051元变更为1,914,344,077元。

根据上述公司注册资本变更的情况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与本决议同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

十八、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是根据财政部修订的最新会计准则进行的相应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会对公司产生重大影响,同意变更公司会计政策。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与本决议同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

十九、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证券投资、期货和衍生品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证券投资、期货和衍生品交易管理制度》与本决议同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

二十、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舆情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舆情管理制度》与本决议同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

二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2025年度期货和衍生品业务的议案》

同意公司及子公司2025年开展期货及衍生品投资业务,保证金和权利金投资金额在任何时点不超过人民币3,000万元,额度在审批期限内可循环滚动使用。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如单笔交易的存续期超过授权期限,则授权期限自动顺延至单笔交易终止时止。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关于开展2025年度期货和衍生品业务的公告》,与本决议同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

二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长效激励基金管理办法(2025年-2035年))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长效激励基金管理办法(2025年-2035年)》与本决议同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

二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境外发行全球存托凭证事项的议案》

该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并取得全体独立董事同意。董事会同意公司终止境外发行全球存托凭证并在瑞士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事项。本次终止全球存托凭证发行上市相关事项属于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的相关事宜,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关于终止境外发行全球存托凭证事项的公告》,与本决议同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

二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4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关于召开2024年度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与本决议同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

备查文件:

1、《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

2、《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续聘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核查意见》;

3、《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致同审字(2025)第110A008372号);

4、《关于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致同专字(2025)第110A005391号);

5、《中金金融国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6、《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交易对手方对浙江天硕氟硅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2024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说明审核报告》(致同专字(2025)第110A005393号);

7、《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交易对手方对东莞市腾威电子材料技术有限公司2024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说明审核报告》(致同专字(2025)第110A005392号)。

特此公告。

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15日

证券代码:002709 证券简称:天赐材料 公告编号:2025-042
转债代码:127073 转债简称:天赐转债

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5年4月11日,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在广州市黄埔区云埔工业区东诚片康达路公司办公楼二楼培训厅以现场形式召开。应参加本次会议表决的监事3人,实际参加本次会议表决的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郭守彬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监事会审议并通过了相关议案,并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2024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经核查,公司监事会成员一致认为,公司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4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024年度报告全文》与本决议同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2024年度报告摘要》与本决议同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2024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024年度审计报告》与本决议同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资产总额23,953,389,261.08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13,103,593,054.20元,营业收入为12,518,297,342.63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483,929,654.43元。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根据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2024年度审计报告,公司2024年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483,929,654.43元,母公司报表实现的净利润为1,012,932,996.76元,扣除提取的法定盈余公积101,293,299.68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3,231,897,788.24元,扣除实施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571,071,838.29元,2024年末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3,572,465,647.03元。

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和股利分配政策,拟以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时股权登记日(剔除回购专用账户8,619,260股)的可分配股份总数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元(含税),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如在本预案披露后至权益分派实施股权登记日期间可分配股份总数由于股份回购、股权激励行权、实施员工持股计划、再融资新增股份上市等原因而发生变化的,则以未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可分配股份总数为基数,利润分配按照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经认真核查,公司监事会成员一致认为,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和公司《未来三年(2023-2025)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充分考虑了股东回报和公司未来发展经营,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和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的情形,监事会对此分配预案无异议,同意将该预案提请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与本决议同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经认真审核,公司监事会成员一致认为,公司已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制定了较为健全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各项内部控制制度能够得到有效地执行,保证公司的规范运作。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能够真实、客观、完整地反映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与运行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与本决议同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与本决议同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